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: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

15樓

承辦人:助理員 邱淑瑜 電話:(03)3322101#7523

電子信箱:10012858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:桃園市楊梅區高榮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0年9月8日 發文字號: 桃教中字第1100079603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如說明三 (376735100E_1100079603_ATTACH1.pdf)

主旨: 函轉中華民國一貫道慈善功德會「國小學童清寒獎助學 金」申請一案,請查照。

說明:

- 一、依據中華民國一貫道慈善功德會110年9月1日(110)一貫道 耀字第032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本案如有疑問請逕洽中華民國一貫道慈善功德會,電話: (07)3381228, 傳真: (07)3332184。
- 三、檢附該功德會原函影本及相關附件各1份供參。

正本:本市各市立國小(桃園市蘆竹區五福國民小學籌備處除外)

副本: 電2021/09/08文

第1頁,共1頁